

证券代码：300303

证券简称：聚飞光电

公告编号：2024-008

债券代码：123050

债券简称：聚飞转债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选举第六届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后，公司董事会提名邢美正先生、李小放先生、周丽丽女士、柴广跃先生、吉杏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柴广跃先生、吉杏丹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吉杏丹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员。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董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

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人数的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资格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 3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逐项选举表决，选举产生 3 名非独立董事、2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邢美正，男，199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7月于英国巴斯大学电子电气工程硕士毕业。2018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邢美正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108,251,644 股，和其母亲一致行动人李晓丹女士共同持有公司 18.74%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邢美正先生为副总经理李丹宁先生的外甥，与其它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李小放，男，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持有中国香港居民身份证，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博士，经济学副教授。曾在创维数字、创维空调等单位任职。2019年10月至今任创维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小放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它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周丽丽，女，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04年至2008年，在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8年至今，任深圳市聚贤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2015年4月至2018年5月任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周丽丽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37,600 股，与其它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柴广跃，男，出生于1959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获国家发明奖和科技进步奖。2009年3月至2017年1月历任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主席。2005年3月至2017年4月就职于深圳大学，任教授，2017年4月至2023年6月就职于深圳技术大学，任教授；2016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东莞恒宝通公司董事。2016年4月至2022年12月任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月至今兼任紫光照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柴广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吉杏丹，女，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英语和会计学专业，文学和管理学双学士学位，上海交通大学 MBA，英语专业八级，中国注册会计师，取得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2 年加入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审计部经理、审计负责人、财务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2017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8 月起任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 年 12 月起任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吉杏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

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